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本次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星期四)在公司 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 11 人,实际出席人数 11 人。其中委托出席 3 人,董事长周凤岗、副董事长孙立成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委托副董事长胡元华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朱年红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赵志鹏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李黔、独立董事李光金、曹麒麟以通讯方式参会。
- (四)本次董事会由副董事长胡元华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 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项目 2024 年度实施计划的议案》

为确保 2024 年投资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对在投项目(已按相关规定履行 完决策程序)进行了梳理与分析,编制完成 2024 年度投资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度,公司主导实施 63 个投资项目,计划投资 150.73 亿元,计划拨付资本金 39.39 亿元。参股控股股东内部投资项目 27 个,共计划拨付资本金 9.04 亿元。受托管 理企业(铁能电力公司)投资项目 4 个,计划投资 24.53 亿元,拨付资本金 11.23 亿元,其中 3.31 亿元资本金拟由公司拨付,其余 7.92 亿元由控股股东拨付。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相关

议案,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GDR 新增境内基础股份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GDR 新增境内基础股份发行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基于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分析和沟通,决定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4-019 的《四川路桥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 十一票赞成,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会议同意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对公司清洁能源板块固定资产项下电站建筑物及电站设备的类别按行业通用类别进行调整,并对预计使用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会计处理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 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 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4-020 的《四川路桥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表决结果: 十一票赞成,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因故出现《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应当全部或者部分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需对相关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7.716 万股予以回购并注销。该回购事项已于 2024 年 2月 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注销登记,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总额均由此减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4-021 的《四川路桥关于修改公司<章程>

部分条款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路桥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修订了《四川路桥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十一票赞成,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以现场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4-022 的《四川路桥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